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2 年 9 月 3 日上午 10:00
- 股权登记日：2012 年 8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街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2012 年 9 月 3 日上午 10:00；
- 3、会议地点：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街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 4、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提议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审议修订《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是
2、	审议制订《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否

3、	审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4、	审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012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5、	审议为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是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于会议召开前 5 日公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12 年 8 月 29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参会方法

1、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需加持单位证明；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邮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 年 8 月 30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证券法律事务部。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唐志慧

电话：0952—3671799

传真：0952—3671799

邮编：753202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五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权限：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